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河基金合伙权益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海河基金份额转让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海河基金合伙权益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海河基金合伙权益转让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持有的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河基金”）10%份额转让给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事项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有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收到海河基金通知，海河基金合伙权益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合伙权益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海河基金份额。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9日